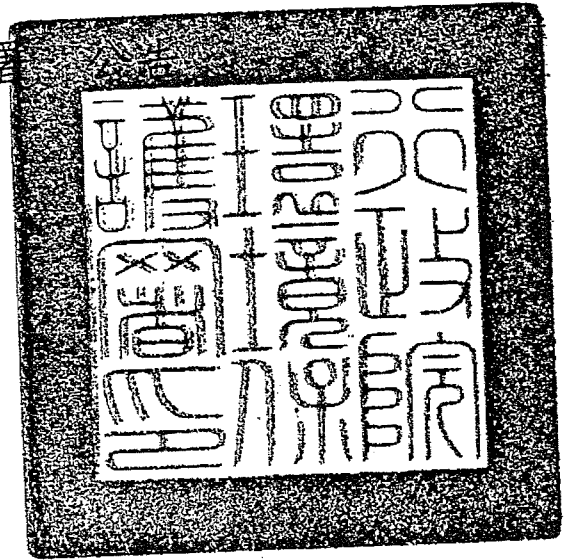


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7月9日
發文字號：環署檢字第1030055341號



主旨：訂定「水中懸浮固體檢測方法—自動監測設施法（NIEA W211.50C）」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依據：水污染防治法第六十八條。

公告事項：方法內容詳如附件。

署長 **魏國彥** 出國
副署長 葉欣誠 代行